

## 苏州明睿威尔新型材料有限公司新建生产缓冲材料、包装材料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7月13日,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要求,苏州明睿威尔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建设单位)组织相关单位和三位技术专家组成验收组(名单附后),对苏州明睿威尔新型材料有限公司新建生产缓冲材料、包装材料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听取了项目建设情况、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查阅了环境影响报告表、环评审批意见、验收监测报告表等文件,现场核查了项目情况、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的相关规定,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东桥长平路83号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规模及建设内容:年产缓冲材料4000万件、包装材料2000万件。

本期项目员工100人,年工作330天,三班制,每班8小时,年运行时间7920小时。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建设单位于2018年9月委托南京国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苏州明睿威尔新型材料有限公司新建生产缓冲材料、包装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同年10月取得苏州市相城区环境保护局审批意见(苏相环建[2018]145号)。

项目于2018年12月开工,2019年3月开始调试。2019年7月建设单位委托苏州国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2019年7月建设单位委托苏州煦辉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完成验收监测报告表((2019)苏煦辉环验字第001号)的编制。

项目从开始建设到投入试生产期间,未发生投诉情况和违法处罚情况。

####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5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0万元,占总投资比例为0.4%。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苏州明睿威尔新型材料有限公司新建生产缓冲材料、包装材料项目及其配套环保设施。主要生产设备有缓冲材料、包装材料生产线1条、高精度间歇式预发机2台、全自动泡塑成型机23台、中央真空系统1台、空压机4台、循环冷却塔1台、

蒸汽储气罐 1 台（蒸汽依托江南化纤）。

##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原环评，本项目有组织废气经 1 套 UV 光催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 1#排气筒排放，实际建设经 1 套活性炭吸附+UV 光催化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 1#排气筒排放。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表项目变动情况章节结论，对照《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 号），本项目该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1、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和排放，仅为公辅废水（蒸汽冷凝水、循环冷却水弃水）和生活污水。其中蒸汽冷凝水收集后用作循环冷却水，生活污水和循环冷却水弃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苏州市相城区东桥集中污水处理厂处理。

### 2、废气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主要为发泡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经 1 套活性炭吸附+UV 光催化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 1#排气筒排放。

本项目模具成型、烘干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非甲烷总烃）及发泡工序未收集的有机废气在车间无组织排放。

### 3、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高精度间歇式预发机、全自动泡塑成型机、空压机等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安装基础减振、隔声等措施降噪。

###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废包材、边角废、废活性炭和生活垃圾。其中一般固体废物废包材、边角废料统一外卖处置，危险废物废活性炭委托苏州新区环保服务中心有限公司处理，生活垃圾由房东统一委托环卫部门收集处理。

### 5、卫生防护距离

本项目以生产车间边界为起点设置 50 米卫生防护距离，该距离内无居民等环境敏感点。

## 四、环保设施监测结果

2019 年 7 月 3 日-4 日苏州国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苏州明睿威尔新型材料有限公司新建生产缓冲材料、包装材料项目进行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监测期间各项环保治理设施

正常运行，生产工况大于 75%以上，符合监测技术规范要求。验收监测期间：

1、废水

本项目废水与其他企业混合排放，不具备监测条件，故未采样监测。

2、废气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5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9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要求。

3、噪声

本项目厂界昼夜间环境噪声监测值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要求。

4、总量控制结论

本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环评推荐总量控制要求。

### 五、验收结论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中相关规定和要求，验收组认为苏州明睿威尔新型材料有限公司新建生产缓冲材料、包装材料项目废水、废气和噪声环保设施竣工验收合格。

### 六、建议及要求

1、验收监测报告表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进行修改完善。

2、完善环保管理制度及日常管理台账，定期维护环保设施，确保符合环保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尽快完成危废仓库建设，完善排污口标识标牌。

3、加强环境管理，落实风险防范措施，防止污染事故发生，尽快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 七、验收组成员

验收组成员名单见会议签到表。

苏州明睿威尔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2019年7月13日

